

年关将至，不少人已经开始购置年货。各大电商网站纷纷推出促销活动，网购年货氛围浓厚。怎样选到价格合理、质量过关的年货，在哪里能查到不合格产品的信息呢？

要想网购好年货 记着这四大攻略

如何在优惠商品中选出“最优惠”？

近期，各大电商网站纷纷推出“年货节”活动，加大优惠力度。

京东年货节设置了“囤年货”“换新物”等五个板块，每天推出10场秒杀，部分商品折扣达一折；亚马逊中国打出“海外购，年货节免邮到家89元起”的标语；苏宁易购“小家电年货节”两件八八折，再用50元券，“电视家影”购机送128元年货礼包。

这些优惠活动是否已经让你眼花缭乱，不知如何选择？在同款商品中，比价软件或许能帮你买到相对低价的商品。

只要输入商品名称，有些比价软件就能显示该商品在各大平

台的价格，有些能记录商品的历史价格，并配备降价提醒、最佳购物时机提醒服务，帮你用更少的钱买到更超值的商品。

怎样应对虚假折扣？

虽然有些商品打折力度很大，但也要谨防不良商家“先涨价再打折”的行为。

每逢网购促销，均有虚假折扣的现象。以“双11”为例，中国消费者协会发布的《2016年“双11”网络购物商品价格体验式调查报告》显示，宣称参加促销活动的商品中，16.7%的商品价格在11月11日当天并不是近期低价，假促销、真误导等涉嫌违规行为为大量存在。

另据国家发改委网站发布的报告，由于各大电商平台“双11”购物节贯穿整个2016年



11月，网络购物行业价格举报量突破历史新高。数据显示，超过90%的举报都反映虚构原价和虚假折扣等问题。

中国人民大学法学院教授刘俊海在接受采访时表示，虚假折扣是电商平台长期存在的潜规则，尤其在“双11”、春节等促销活动期间。有些商家先提价后降价、虚构原价，有的先进行低价宣传，但实际销售价格高于宣传价格。从法律上看，商家违反了信息披露义务，在价格上误导了消费者。

如果遭遇虚假折扣，可拨打12358向当地物价部门投诉，物价部门会调查商家是否存在价格欺诈行为。

根据新修订的《消费者权益保护法》，经营者提供商品或者服务有欺诈行为的，应当按照消费者的要求增加赔偿其受到的损

失，增加赔偿的金额为消费者购买商品的价格或者接受服务的费用的三倍；增加赔偿的金额不足五百元的，为五百元。

在哪里能查到不合格产品通报？

在关注价格的同时，也不能忽视商品质量。

国家食药监总局、质检总局会在官方网站公布针对食品和产品质量的抽检公告，公开不合格食品和信息，购置年货前可以参考。

1月3日和1月10日，国家食药监总局相继发布7批次和4批次食品不合格情况通告，其中部分为在京东、天猫、亚马逊、苏宁易购等电商平台销售的食品。食品类型有食糖、酒类、炒货食品及坚果制品、糕点等，不合格原

因包括防腐剂、过氧化值超标，酒精度检出值不达标等。

国家质检总局也公布了针对羊绒针织品、儿童及婴幼儿服装、空气净化器产品的抽查通报。例如，质检总局2016年11月初发布关于11种电子商务产品质量的抽查通报，发现的主要质量问题包括床上用品和服装产品检出可分解致癌芳香胺染料、服装产品纤维含量不合格情况严重等。

哪些商品不能七日无理由退货？

国家工商总局1月11日出台《网络购买商品七日无理由退货暂行办法》，规定网络商品销售者应当依法履行七日无理由退货义务，该办法自2017年3月15日起施行。

值得注意的是，消费者定作的商品；鲜活易腐的商品；在线下载或者消费者拆封的音像制品、计算机软件等数字化商品；交付的报纸、期刊等七类商品不适用无理由退货。

“有些网店在不显著的位置用很小的文字标明哪些商品不能退货，消费者在购物时一般不会注意到。”刘俊海说，建议商家尊重消费者对七日无理由退货的知情权，明确告知相关内容。

他同时提醒消费者合理安排购物时间，不要集中在年底网购，因为可能出现春节前后物流“不给力”的情况，给消费者收货、退货带来不必要的麻烦。

(邱宇)



网销春运火车票 仍有大量未取出

本报讯（记者 于彧）你买的春运火车票取票了吗？记者昨天从北京铁路局获悉，之前在网售出的春运火车票仍有大量车票未取出。提醒旅客尽早取票，以免耽误乘车。

春运正在进行，之前不少旅客已经通过互联网（手机客户端）买到了回家的火车票，但不少人仍未将买到的车票取出。据记者了解，截至1月15日9:30，北京站互联网购票未取票数：1月15日4.28万张，16日6.01万张，17日6.33万张。北京西站互联网购票未取票数：1月15日7.4万张，16日9.7万张，17日10.11万张。北京南站互联网购票未取票数：1月15日4.12万张，16日3.98万张，17日3.46万张。

从目前的情况来看，不少旅客都是在到车站坐车那天才取票的。但春运开始后，火车站客流密集、人多拥挤，广大旅客朋友最好就近选择代售点、车站窗口及自动取票机提前取票，千万不要在开车前“掐点”取票，避免因排队时间过长耽误行程。

穿羽绒服坐儿童座椅或致命

你知道吗？孩子穿着羽绒服坐儿童座椅有很大风险，甚至可能是致命的。近日，湖南卫视某节目用实验证实这一传言。

在模拟碰撞实验中，该节目在三合儿童车上用5点式的安全座椅固定住了三个身高与1岁宝宝相似的假人宝宝，实验中给它们穿上了羽绒服。当儿童车以每小时20公里的最快速度冲向前方50米开外的墙壁时，三名假人宝宝都不同程度地差点被甩出座位。

如果换成现实生活中的机动车，又会是怎样的后果呢？

在长沙理工大学的碰撞实验室中的一条长达50米的轨道上，实验碰撞车辆以每小时50公里的速度撞向坚固的墙壁，以此来模拟车辆在高速行驶下发生的碰撞情况。

实验显示，就在撞击时假人宝宝像金蝉脱壳一样，从羽绒服里飞了出去。而在不穿羽绒服的对比实验中，在发生碰撞的瞬间假人宝宝并没有飞出去，只是在

座椅上微微回弹。

实验证实，如果孩子穿羽绒服坐在椅子上，当汽车发生意外时，在强烈的碰撞冲击下，五点式安全带根本不能有效地固定住孩子。衣服是固定住了，但孩子就像碗里的剥壳鸡蛋，一旦遇到碰撞事故，就可能滑脱出来，造成颈椎、头部的挫伤，严重的甚至会造成死亡。

其实不仅是宝宝，成人穿羽绒服乘车也有极大的安全隐患。德国最大交通协会ADAC就曾做

过相关实验。结果显示，当人们身穿厚冬衣再系安全带时，无论是成年人还是儿童，撞击时横向的安全带均会勒入腹部。严重时甚至会导致肝、脾等内脏受伤，甚至引发内出血！

各位爸爸妈妈一定要注意，冬季外出，在宝宝乘车前一定要检查衣服的面料是否光滑、填充物是否蓬松。如果穿了蓬松光滑的外衣，那一定要先脱掉，再把宝宝放到座椅中。如果怕宝宝着凉，那么可以在安全带外面再给宝宝披上一层毯子或外套。

(艾文)

丰台工商分局多项措施整治辖区汽车销售“黑中介”

河北消费者苏先生通过网络参加了团购，价格优惠，而且还有丰厚礼品，购买前，与汽车销售商签订了合同，然后缴纳10000元押金，承诺买车后退。可当苏先生被领到4S店交钱取车后，新车的合格证等手续被汽车销售商扣下，要求其按合同支付服务费后才给苏先生，苏先生这才发现合同上写有：“支付不低于车款30%服务费”的条款。

近两年来，丰台工商分局接到的关于消费者在购买小轿车过程中因其合法权益受到严重侵害而进行投诉的情况愈来愈多、愈来愈集中。这些投诉反映出一些小轿车销售企业违背诚信原则，以虚假宣传招揽顾客，合同陷阱诱骗消费者，蛮横无理拒绝消费

者等手段，严重侵害了消费者的合法权益。

此类购车服务纠纷存在下述特点：交易中介并非实际的汽车销售方，仅提供购车相关服务。在最初消费者询价过程中，交易中介有意模糊概念，以实际销售方的角色出现，用网上各种优惠诱导消费者来店面议。出现了以明显低于市场价格的超低价、挂羊头卖狗肉的大优惠等方式吸引顾客的恶性竞争手段。同时，购车过程中涉及卖车方、中介服务方、汽车销售信息发布方等多地多主体，增加了消费者维权难度。

外埠消费者居多，对北京本地汽车销售市场情况不了解，被网上低价车吸引。由于缺乏购车知识，在交易过程中，容易被汽

车中介牵着鼻子走。面对“冗长”购车合同，只听汽车中介工作人员介绍里面关键的几条，其他条款不认真核对就匆忙签字。对于汽车中介工作人员的口头承诺，消费者证据留存意识较弱，给后期汽车中介“赖账”提供了条件，也给后期维权增加了不少难度。

事前，汽车销售中介以“现金优惠”“赠送礼品”“赠送服务”等形式发布汽车信息，吸引消费者来店内消费；事中，与消费者签订的合同内藏陷阱，利于消费者的口头承诺不纳入合同，不利于消费者的高额服务费用明确写入合同；事后，以购车手续要挟消费者缴纳不合理费用；消费者上门维权时，有些汽车中介单位会以各种借口拖延。

丰台工商采取多点切入调查；公示投诉信息，做好消费警示；做好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的衔接；加强信用体系的构建；建立政府部门间的综合协调机制等多项措施整治“黑中介”

丰台工商分局

